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
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央、自治区党委、地委及县委关于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自治区、地区有关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工作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和主动权。

（二）统筹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事业、产业发展，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事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工作；结合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文化和旅游扶贫工作。

（三）指导、管理文化、体育和旅游对外交流、合作、宣传、推广；研究拟定全县国际、国内文化、体育与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组织县文化、体育和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推广宣传和重大促销活动，组织大型文化、体育和旅游对外交流活动，推动中华文化、国家体育走出去。

（四）构建全媒体时代的宣传营销平台和机制，组织、指导重要文化旅游产品的开发；组织开展文化、体育、广播电视、

旅游对口援疆工作。

（五）统筹规划和综合管理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产业，协调指导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产业基地和特色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产业集群建设；引导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产业的社会投资和利用外资工作，推动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产业投融资体系建设。

（六）负责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统计及行业信息发布；指导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推进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创新融合绿色发展，实施“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指导和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八）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重大工程，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实施和协调指导县重大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活动。

（九）依照法律法规，负责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行政审批和执法工作。

（十）依法管理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文物经营活动，组织和指导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文物市场稽查工作；开展文化市场“扫黄打非”，依法查处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文物市场违法活动；开展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文物行业领域“扫黑除恶”工作。

（十一）指导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县范围内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文物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察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二）负责指导和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设施、群众活动及社会市场的安全工作，负责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指导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应急救援工作。

（十三）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人才规划，负责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管理县直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单位的组织人事工作。

（十四）负责全县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体育及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体育及旅游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管理公共文化、体育、旅游事业，指导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十二木卡姆文化传承中心、十二木卡姆歌舞团、体育中心、游客集散中心、业余体校、影剧院等公共文化体育和旅游服务。

（十五）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指导全县艺术创作生产，组织开展文化艺术研究和对外文化艺术合作与交流；指导、扶持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

展，繁荣艺术事业；指导全县打造独特品牌和演艺项目开发。

（十六）负责规划全县运动项目的布局，研究和指导体育运动队伍的建设；承办和参加全国、自治区及地区的体育运动竞赛；编制体育竞赛计划；指导竞技体育工作，培训体育干部和专业人才。

（十七）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业余训练，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十八）统筹规划全县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十九）指导全县体育系统及民间体育交流活动，协调、指导、管理全县境内承办的国际性、商业性体育比赛和经批准开展的特殊体育经营活动。

（二十）拟订全县体育产业发展政策，规范体育服务、经营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协助做好体育彩票发行管理。

（二十一）依法对县广播电视进行管理，审核报批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和地面卫星接收设施的建立、变更和撤销。

（二十二）按照统筹规划、宏观政策和法律法规对广播电视专用网络进行具体规划并管理；贯彻广播电视专用网络的具体政策、规章和技术标准，指导系统建设和开发工作，保证广

播电视节目的安全播出；编制县广播电视专用频段的规划，指配广播电视频率、频道、功率等技术参数，参与制定县信息网络的总体规划。

（二十三）管理广播电视科技开发工作，制定有关技术规范 and 标准，负责广播电视系统适用高新技术的科学研究和开发应用；指导和组织县广播电视系统的业务培训、技术交流、人才开发和对外合作等工作。

（二十四）监管广播电视节目、权限内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指导广播电视和权限内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的科技工作，负责监管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

（二十五）组织对县旅游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

（二十六）统筹旅游景区管理，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承担经营旅游业务企事业单位的行业管理工作；管理旅游涉外事务；承担边境旅游、特种旅游、红色旅游、特色旅游等旅游项目的规划及相关管理工作。

（二十七）指导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

（二十八）负责全县旅行社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审核经

营业务的旅行社工作，审核申报经营国际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审核申报经营国内旅游业务的旅行社；负责对星级宾馆（饭店）、景区（点）等旅游企业进行相关等级评定，指导旅游行业评先创优工作。

（二十九）承担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责任，规范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负责旅游业从业人员的职业资格制度和等级制度的组织实施工作。

（三十）组织实施和协调指导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研究。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申报管理工作，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设施及传承人队伍建设。

（三十一）综合管理全县文物保护和博物馆工作，指导文物发掘、收集、整理、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指导文物抢救维修、考古挖掘、科技研究、文物鉴定、文物进出境以及宣传教育等工作；指导博物馆和革命文物工作。依法规范社会文物流通、经销和拍卖活动等工作

（三十二）管理县歌舞剧团、文化馆、图书馆、文物局、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及下属 1 家预算单

位在内的汇总预算。部门本级下设 7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文化艺术股、体育股、广电监管股、旅游促进股、市场监管法制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0 家，无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编制数 59，实有人数 80 人，其中：在职 60 人，减少 1 人；退休 20 人，减少 3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893.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93.6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2.51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6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893.69	支 出 总 计	893.69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482.52	482.5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4.53	394.53						
	01		文化和旅游	394.53	394.53						
207	01	01	行政运行（文化）	394.53	394.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9	48.2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9	48.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29	48.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9	39.69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9	39.6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69	39.6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事业）	411.17	411.1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98	337.98						
	01		文化和旅游	337.98	337.98						
207	01	09	群众文化	337.98	337.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3	40.23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3	40.2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3	4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6	32.96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6	32.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96	32.96						
			合计	893.69	893.69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482.52	482.5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4.53	394.53
	01		文化和旅游	394.53	394.53
207	01	01	行政运行（文化）	394.53	394.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9	48.2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9	48.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29	48.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9	39.69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9	39.6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69	39.6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事业）	411.17	411.1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98	337.98
	01		文化和旅游	337.98	337.98
207	01	09	群众文化	337.98	337.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3	40.2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3	40.2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3	4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6	32.96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6	32.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96	32.96
			合计	893.69	893.69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893.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93.6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2.51	73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2	88.5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66	72.6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893.69	支 出 总 计	893.69	893.69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482.52	482.5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4.53	394.53
	01		文化和旅游	394.53	394.53
207	01	01	行政运行（文化）	394.53	394.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9	48.2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9	48.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29	48.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9	39.69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9	39.6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9.69	39.6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事业）	411.17	411.1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98	337.98
	01		文化和旅游	337.98	337.98
207	01	09	群众文化	337.98	337.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3	40.2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3	40.2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3	4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6	32.96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6	32.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96	32.96
			合计	893.69	893.69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8.16	858.16	
301	01	基本工资	234.03	234.03	
301	02	津贴补贴	297.28	297.28	
301	03	奖金	21.02	21.02	
301	07	绩效工资	60.66	60.6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52	88.5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49	48.4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2	7.4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4	4.8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2.66	72.6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25	23.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4		20.14
302	01	办公费	15.00		15.00
302	08	取暖费	2.64		2.6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9	15.39	
303	02	退休费	14.70	14.70	
303	05	生活补助	0.69	0.69	
		合计	893.69	873.55	20.14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因此当前表为空表。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5		2.5		2.5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因此当前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93.6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收入预算 482.5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82.52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2.6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482.5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82.52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2.6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93.69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893.6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2.5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保，文化旅游与传媒事业公用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52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就业，医保等。住房保障支出 72.6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82.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2.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64 万元，下降 2.9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数调整。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

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732.51 万元，占 81.97%。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8.52 万元，占 9.90%。
- 3、住房保障支出（类）72.66 万元，占 8.1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类)文化和旅游 01(款)行政运行（文化）01(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94.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项)：2021 年预算数为 88.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03%，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增加。

3、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住房改革支出 02(款)住房公积金 01(项)：2021 年预算数为 72.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0.11%，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增加。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类)文化和旅游 01(款)群众文化 09(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37.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64 万元，下降 1.93%，主要原因是 1 人在职转退休，1 人辞职，2 个退休人员死亡。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93.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73.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0.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因此为表七空表。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2.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

元，主要原因是无出国费用项目；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采购车辆事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没有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及下属 1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0.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05%。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政府采购预算 0.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50 万元。

2021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

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200.00 平方米，价值 34.00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25.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9.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2 辆，价值 16.33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5.8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0.8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无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因此当前表
为空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

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 2 月 4 日